

匯款證明聯黏貼處

郵政跨行匯款申請書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交匯時間： 時 分

匯款人自行填寫	解款行 (受款行)		臺南市學甲區農會				代號	9	5	4	7	8	0	5
	收款人	帳號	請由左方依序填寫帳號，多餘空格留右方											
		戶名	臺南市學甲區公所代收款專戶											
	匯款金額		新台幣(大寫)											
	匯款人	姓名	王小明				電話	(務必填寫，行動電話亦可)						
		地址												
身分證號碼						備註								

填寫說明：

1. “匯款人姓名欄”請務必填寫，以利與農會公庫回單核對。
2. 如有多人報名統一匯款情形，請註記參加活動報名者完姓名於“備註欄”。

為避免匯款單傳真時資料不清楚造成核對上困難，請於黏貼後加填以下資訊後傳真：

1. 匯款人姓名：
(開立領款收據用，如填寫簡稱而有核銷上困難，將無法重新開立收據)
2. 匯款日期：
3. 聯絡人：
4. 連絡電話：
5. 其他參加人員姓名(如無免填)：

請於當日傳真至學甲區公所「農業及建設課」FAX：(06)783-0401，傳真後並煩請來電(06-7832100#165 陳蕙苓)與承辦人確認傳真資料收到無誤。